

東山再起的間諜

日本早川文庫
讀者票選間諜小說第一名
紐約時報排行榜暢銷書
舉世公認的間諜小說大師
歷久彌新的間諜小說經典

The Spy Who Came in from the Cold by John le Carré

約翰·勒·卡爾／原著 雪凌／翻譯 宣蓬萊／審稿 星光出版社／印行

東山再起的間諜

約翰·勒·卡爾／原著

雪凌／翻譯

星光出版社

東山再起的間諜

The Spy Who Came in from the Cold

典藏傑作 6

原著者：約翰·勒·卡爾
(John le Carré)

原出版者：Coronet Books

譯者：雪凌

審稿：宣蓬萊

編輯：馬興國

發行人：林紫耀

出版者：星光出版社

台北市寧波西街 116 號

電話：3034812·3095912

傳真機：3019270

郵政劃撥：0014243-1 號

星光出版社帳戶

印刷者：傑泰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40 巷 48 號

電話：2489527

排版者：紀元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零壹陸玖號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第一版第一刷

定價：190 元

本著作之中文版經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授權出版發行。(含大陸地區)

ISBN：957-677-169-2

國際中文版授權·大蘋果股份有限公司

Copyright © 1963 by John le Carré

Chinese 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d with Mohr Book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4

Sing-Kuang Publishing Company

譯者

雪凌

大學外文系英美文學教授
發表英美文學和加拿大學術
譯著近兩百萬字

審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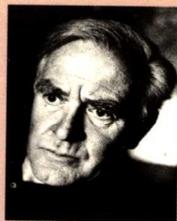
宣蓬萊

海軍官校六〇年班畢業
南非海軍指揮參謀學院畢業
曾任中華民國駐南非副武官、
海軍驅逐艦艦長

編輯

馬興國

正修工專機械科畢業
中興大學社會系肄業
星光出版社中文主編



作者簡介

約翰·勒·卡爾(John le Carré)，原名大衛·康威爾(David Cornwell)，1931年生於英國。六歲時父親因犯詐欺罪入獄，母親隨後離家出走，從此和哥哥輾轉寄居於親友家；這樣的家庭經驗在勒·卡爾的生命中留下紊亂且痛苦的烙印。他十六歲進瑞士伯恩大學，因而精通德文；還未滿二十歲，英國情報單位便招募他，在駐奧地利的英國佔領軍中服役，擔任情報工作；而後在牛津大學攻讀現代語言，學成執教於伊頓中學，這時他寫了一本兒童讀物但遭退稿。1959年他再次加入情報部門，並默默寫作；1963年他奉駐德國，突然發現自己處於本世紀冷戰的微妙處境中，於是構思寫成《東山再起的間諜》，由於完全革新了間諜小說的寫法，使他一舉成名，確立了文壇超級巨星的地位。之後出版的眾多著作也深受歡迎，獲獎無數，並不斷被改編成電影和電視劇。

勒·卡爾性格充滿矛盾，彷彿他筆下那些神秘且有驚人之舉的雙面間諜；但其寫作筆法細膩，技巧純熟，內容富含哲理，不愧為當代首屈一指、享譽全球的大師級作家。本社繼《東山再起的間諜》之後，將陸續推出勒·卡爾其他傑出的作品：《冷戰諜王》《鍋匠、裁縫、士兵、間諜》、《The Night Manager》(暫譯《夜班經理》)等書，敬請期待！

第一章 邊境檢查站

那個美國人又給利馬斯端了一杯咖啡，說：「你爲什麼不回去睡覺呢？假如他真來了，我們再打電話給你。」

利馬斯沒有作聲，他只盯著檢查站的窗戶外，看著空蕩蕩的街道。

「你不能老在這兒等著，先生。也許他改天才會來。我們可以透過警方與局裏聯繫，二十分鐘之內你就能趕到這裏的。」

「不行，」利馬斯說：「天快要黑了。」

「可是你不能空等呀！他已比原計畫晚了九個小時。」

「假如你要走就走吧！你的表現很好，」利馬斯補充說：「我會告訴克雷默，你的表現很好。」

「那麼你還要等多久呢？」

「一直等到他來為止。」利馬斯走近觀察的窗子，站在兩名神情木然肅立的警察中間。他們的雙筒望遠鏡正對準著東德的檢查站。

「他在等天黑，」利馬斯低聲說：「他準是要等天黑才來。」

「今天早晨你說他會隨工人一道過來的。」

利馬斯朝他轉過身去。

「情報人員不是飛機，他們沒有時間表。他已暴露身分了，正在逃命，他害怕了。蒙特正在追捕他，他只有一個僥倖的機會。就讓他自己選擇時間吧！」

年輕人猶豫著，心裏想走，卻又找不到適當的時機。

小屋裏響起了電話鈴聲。他倆立刻提高了警覺。有一名警察用德語說：「一輛黑色歐寶汽車，西德的牌照。」

「黃昏時他看不了那麼遠，只是猜測而已，」美國人輕聲地說，接著他又補充說：「蒙特怎麼會知道的？」

「住口！」利馬斯從窗口那邊說。一名警察離開小屋，朝離白色分界線兩呎遠的沙袋掩體走去，分界線橫貫路中，宛如網球場的底線。另一名警察則望著自己的夥伴走到掩體內的望遠鏡後面，才放下他的望遠鏡，然後從門旁的衣帽架上取過黑色頭盔，小心翼翼地在頭上。檢查站上空的某個弧光燈驀地亮了，耀眼的強光照亮了他們面前的道路。

警察開始報告情況。那一套報告詞利馬斯早已記熟了。

「汽車在第一個檢查站停下來。車裏只有一個女性。她被護送到民警辦公室檢查證件。」說完，他們又靜候著。

「他說什麼？」美國人在問，利馬斯沒有回答他。他拿起另一副望遠鏡，凝視著東德的檢查站。

「證件檢查完畢。可以走向第二檢查站。」

「利馬斯先生，這是你等候的人嗎？」美國人緊問道：「我該向局裏打電話了。」

「再等一下。」

「那輛車現在在哪兒？怎麼回事？」

「海關正檢查現鈔。」利馬斯厲聲說道。

利馬斯盯著那輛車。駕駛的門邊站著兩個民警，一個在講話，另一個站在旁邊等著。第三個民警則沿著車子查看。他在行李廂旁停下來，然後逕向駕駛走過去，要了行李廂的鑰匙。他打開行李廂，往裏面張望了一會兒，關上行李廂，還了鑰匙，朝前走了三十碼，走到東、西兩個邊境檢查站之間，一名身軀矮胖、足蹬皮靴、穿著寬大褲子的東德哨兵邊。他倆站在一起嘀咕了一會兒，在探照燈的強光下顯得很有精神。

他們揮了揮手，讓汽車朝前開。汽車開到路中間，在兩個衛兵前又停了下來。他們繞著

車查看，又走開交談了一會兒；最後，他們很不情願地讓它通過分界線到西柏林來。

「你等待的人是男的嗎，利馬斯先生？」美國人問道。

「是的，是個男人。」

利馬斯翻上衣領，走向十月的寒風中。這時在他腦際出現了一羣人的面孔。在小屋裏你不可能不會想到這一羣表情狐疑的面孔。雖然人會有所不同，但是這種表情始終依舊。宛如一場交通事故之後圍攏過來的一羣旁觀者，沒有人知道車禍是怎樣發生的，或者要不要搬動屍體。煙霧或塵埃在探照燈的光束下升起，像是遮不住舞臺光線的帷幕。

利馬斯朝汽車走過去，對那女人說：「他在哪兒？」

「他們來抓他，他就跑了。騎自行車逃走的。他們還沒發現我的存在。」

「他上哪裏去了？」

「我們在布蘭登堡附近一家酒吧的樓上租了一間房間，他留了一些錢、文件等的東西在那裏。我想他可能會先去那裏，然後再到這兒來。」

「今天夜裏來嗎？」

「他說過今天夜裏會來。其他的人全部被捕了——保羅、維拉克、蘭德瑟、索羅門。他的時間很緊迫。」

「蘭德瑟也被抓走了？」

「昨天晚上。」

一名警察來到利馬斯身旁。

「你們得離開這裏，」他說：「嚴禁擋住通道。」

利馬斯側過身去。

「你去死吧！」他厲聲斥道。德國人怒容滿面，那女人立即說：「上車吧！我們把車開到那邊的角落裏去。」

他上了車，坐在她身邊，他們慢慢地把車開到一條岔道上。

「我不知道妳有一輛車。」他說。

「是我丈夫的車，」她若無其事的回答：「卡爾從來沒有跟你說我是有夫之婦吧？」利馬斯默不作聲。「我和我丈夫在一家光學公司工作。他們讓我們過來這邊做生意。卡爾只告訴你我娘家的姓，因為他不想讓我捲入……你們的工作裏。」

利馬斯從口袋中拿出一把鑰匙。

「妳得找個地方住下來，」他說，聲音聽起來很平淡。「在阿爾布拉希特——杜拉爾街，緊靠博物館有一棟公寓，門牌為二十八號A室，在那裏有妳所需要的東西。如果他過來，我就打電話告訴妳。」

「我和你一塊兒在這裏等他吧！」

「我不在這裏等了。到公寓去吧！我會打電話給妳的。在這裏空等已毫無意義。」

「可是他就要到檢查站來了。」

利馬斯驚奇地看著她。

「他告訴過妳？」

「是的。他認識那邊的一個民警，是他房東的兒子，也許有用。這就是他選擇這條路線的原因。」

「他把這事也告訴妳了？」

「他信得過我，什麼事都不瞞我。」

「天哪！」

他把鑰匙交給她，然後冒著嚴寒朝邊境檢查站的小屋走去。當他走進小屋時，兩個警察正在低聲抱怨；大個子的那位還故意轉過身去。

「對不起，」利馬斯說：「我剛剛不該對你咆哮的。」說著他打開一個破爛的公事包，在裏面翻了一會兒，直到找到了他要找的東西：半瓶威士忌酒。年長的那位點點頭，接過了酒，把一半的酒在每個咖啡杯加了點，再倒入黑咖啡。

「那美國人呢？」利馬斯問道。

「誰？」

「那位中央情報局的人，跟我一道來的。」

「睡覺時間到啦！」年長的警察一說，他們都笑了起來。

利馬斯放下杯子，問說：

「你們在以射擊掩護越境者時，有些什麼規定？」

「只有東德民警向我們這邊射擊時，我們才能予以掩護射擊。」

「那就是說，只有等他越過邊界線才能開槍？」

年長的警察說：「我們不能予以掩護射擊，這位先生貴姓？」

「托馬斯。」利馬斯回答道：「我姓托馬斯。」他們握了握手，兩名警察也作了自我介紹。

「我們不能給越境者掩護射擊。這是真話，上級說假如開槍掩護，就會爆發戰爭。」

「胡扯，」年輕的警察喝了威士忌，膽子也大了，他說：「如果沒有盟軍駐紮在這裏的話，就不會有柏林圍牆了。」

「柏林也不存在了。」年長的警察嘟囔說。

「今天晚上我有個朋友要過來。」利馬斯突然說。

「到這裏，經過這個路口？」

「這個人值得營救，蒙德特的鷹犬正在搜捕他。」

「沒關係，有許多地方可以爬過來。」年輕的警察說。

「他不是一般的越境者。他有證明文件，如果那些文件還有效的話他就可以蒙騙過關。他會騎一輛自行車。」

檢查站裏只有一盞燈，是一盞綠色燈罩的枱燈，但探照燈的光芒，宛如人工的月色透進小屋。夜幕已落，萬籟俱寂。他們悄悄地說話，生怕被人聽到似地。利馬斯走近窗口，佇立在窗前等著。在他面前是一條馬路，路兩邊便是柏林圍牆，一座用煤渣磚和帶刺鐵絲網堆起的又髒又醜的玩意兒，在廉價的昏黃燈光下，活像搭起來的集中營的背景。在柏林圍牆的兩邊是未經重建的柏林——半片廢墟、一堆瓦礫，遍地盡是戰爭殘留下來的斷壁頽垣。

那個該死的女人，利馬斯這麼想著，愚蠢的卡爾爲了她撒謊。他有意隱瞞了一些事實，天下烏鴉一般黑——你教會他騙人滅跡後，他就會連你一起騙。他只讓她露了一次面，那是去年在舒爾茲大街晚餐後的事。卡爾幹了一大票，主任想要見他。每當行動成功之後，主任都會來。他們——利馬斯、主任、卡爾——一道吃晚餐。卡爾喜歡這種聚會。那天他像平日學校的學生一樣，衣著整潔，容光煥發，對主任脫帽敬禮，畢恭畢敬。主任整整握著卡爾的手五分鐘，還說：「我要讓你知道我們有多高興，卡爾，非常的愉快。」利馬斯見此情景，心想：「這下我們每年又得多花幾百鎊了。」飯後，主任又一次與他倆握手，意味深長地點頭，似乎在說他又要去別處冒險了，接著就鑽進由司機駕駛的汽車，絕塵而去。卡爾放聲大

笑，利馬斯也一起笑了，他們喝完香檳，仍然笑談著主任。後來他倆就去見那肥婆，卡爾一直堅持要他去，愛爾薇拉正在等候他倆的光臨。她四十歲，金髮碧眼，身強體壯。

「這是我最大的祕密，利馬斯。」卡爾說。利馬斯很生氣，事後大吵了一架。

「她知道多少？她是誰？你怎麼與她勾搭上的？」卡爾悶不作聲拒絕回答。從那次以後，工作就不順利。利馬斯想改變接頭地點和暗號，可是卡爾不願意。他知道其中的緣故，而且深感厭惡。

「就算你不信賴她，也太遲了。」他說。利馬斯懂得他的意思，只好不再說了。然而他從此謹慎多了，儘量避免和卡爾談太多，並使用諜報常用的欺騙手法。然而如今她就在外面的車裏，知道整個作業和情報網、聯絡地點等等每一件事。利馬斯不只一次地發誓他再也不信賴任何間諜了。

他走到電話機前打電話回他的公寓。馬莎夫人接了電話。

「有客人會到杜拉爾街去住，」利馬斯說：「一男一女。」

「是夫妻嗎？」馬莎問。

「差不多，」利馬斯說。她笑了起來，很曖昧的笑聲。他剛放下電話，一名警察轉身對他喊道：「托馬斯先生！快過來！」利馬斯走到觀察窗前。

「托馬斯先生，有一個男人，」年輕的警察低聲說：「推著一輛自行車。」利馬斯拿起

望遠鏡。

那是卡爾，穿著老式的威瑪風衣，推著自行車，他的身影即使在遠處也不會認錯。他做到了！利馬斯這麼想著，他一定能脫險。他正在做證件檢查，只剩現鈔和海關的檢查了。利馬斯望著他把自行車靠在柵欄上，灑脫地走進海關檢查小屋。他希望他不要裝得太過分。他終於出來了，興高采烈地向路障上的人揮手，紅藍雙色柵杆緩緩向上抬起。他正要通過，他對著民警走過去，就要成功了。只要通過站在路中央的那個民警，走過分界線，他就脫險了。

這時卡爾好像聽到了聲音，他似乎意識到有危險，朝後面望了望，便伏在車的手把上使勁地踩車。那個孤零零的警察還站在那兒，他已轉身盯著卡爾。然後，探照燈驀地亮了起來，白灼耀目的光照在卡爾的身上，宛如汽車的前燈照著小兔子。警報聲響起，此起彼落，夾雜著民警的叫喊聲。在利馬斯前面，兩位警察跪在地上，從沙袋掩體的縫隙之間向外張望，同時快速地把自動步槍的子彈上膛。

東德的哨兵開槍了，非常謹慎地只在自己的防禦範圍之內射擊。第一發子彈嚇得卡爾向前跑，第二發子彈又把他逼得往後退。不知怎地，他還在前進，還在騎車，經過東德哨兵的身邊，哨兵還在向他射擊。然後他癱了下來，從車上滾落到地上。他們清楚地聽見自行車倒地的碰撞聲。利馬斯希望他死了。

第二章 情報局

他俯視著滕珀爾霍夫機場的跑道迅速在身下消失。利馬斯不是一個常反省的人，也不是一個特別擅長哲理思考的人。他知道自己的間諜生涯完了——這是他今後必須接受的嚴酷現實，就好像得了癌症或者終生監禁那麼殘酷。他明白，往後和現在的生活之間，是不會有過渡期讓他作心理準備的。他以冷冷的憤慨和遺世獨立者的勇氣來面對失敗，就好像將來他會以同樣的態度對待死亡。他的諜海生涯較多數人長一些；如今他被打敗了。據說狗都是齒在命在，就利馬斯而言，他的牙齒已經都被拔掉了，是蒙德特拔的。

十年前他本來可以選擇另外一條路，在劍橋的英國情報局大樓中的許多辦公室內有的是坐辦公桌的工作，他本可接受一個可以一直幹到退休的工作；然而利馬斯不是那樣的人。要期望他放棄間諜行動，坐到英國權力中心的辦公室裏做那種傾向理論性的工作，無異要一名職業賽馬騎師變成賽馬賭金計算員。雖然他一直待在柏林，卻很清楚人事部門每年年終都要

複審他的考績——堅持己見，任性固執，蔑視上級指示，他心裏明白，要出事了。情報工作有一條定律：以成敗論英雄，爲達目的，不擇手段。連英國權力中心者的詭辯也是對它遵行如儀的。利馬斯一直在蒙德特出現之前，都是英雄人物。

奇怪的是，利馬斯很快就看出來蒙德特的出現不是個好兆頭。

漢斯·迪特爾·蒙德特，四十二年前出生於萊比錫。利馬斯知道他的人物誌，知道扉頁裏的那張照片——金色頭髮下有一張堅毅的臉；熟知他如何擢升爲東德情報局的第二號人物，是實際負責情報工作的頭頭。蒙德特甚至在自己的部門裏都不受歡迎。利馬斯是從一些投誠者，還有里馬克那兒得知這些情況的，里馬克和蒙德特一樣，都是東德常委會中安全委員會的成員，里馬克很怕蒙德特，後來他死在蒙德特手裏，證明他的害怕是有理由的。

一九五九年以前，蒙德特是東德情報局的小角色，藉東德鋼鐵代表團駐倫敦的身分掩護以推展工作。他爲了保全自己，殺害了身邊的兩名情報人員，倉皇地逃回東德，然後銷聲匿跡了一年多。後來他突然出現在萊比錫東德情報局本部當主計主任，負責分配特種任務的經費、設備、人員。當年年底，情報局內部發生重大的奪權鬥爭。蘇聯聯絡官的人數和影響銳減，因爲意識形態的分歧，使得幾個情報老手被解職，另出現了三個頭目：菲德勒負責反情報部門；強恩替換蒙德特，負責設施；而蒙德特本人則獲得最重要的職位——行動部副主任，時年四十一歲。新的行動方式於焉開始。利馬斯第一個損失是他手下的一名女情報員，